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32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上午9:30在珠海市香洲区西九大厦十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程文浩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青运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6年半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26年8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6年8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3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5）。

三、备查文件

1.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33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基达鑫	股票代码	0024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海花		
办公地址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风鹰南路222号		
电话	0756-3226342		
电子信箱	zhuhaihua@winbase-tan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360,020.88	172,427,919.21	-1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354,239.94	44,441,133.63	-17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80,770.40	37,970,629.57	-20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631,816.97	-6,508,157.04	3,92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9	0.1097	-176.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9	0.1097	-176.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2.61%	-4.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35,104,814.38	2,224,045,394.16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7,395,779.69	1,606,765,842.43	-2.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91%	165,684,300	0	质押	14,500,000
张宰聿	境内自然人	2.26%	9,150,000	6,862,500	质押	9,150,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29%	5,213,293	0	不适用	0
王珠松	境内自然人	1.23%	4,988,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2%	4,517,050	0	不适用	0
李群	境内自然人	0.66%	2,685,600	0	不适用	0
杨庆	境内自然人	0.66%	2,673,593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8%	2,339,981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5%	2,244,890	0	不适用	0
计超	境内自然人	0.49%	1,979,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王青运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张宰聿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为母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张宰聿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青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34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期限为一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北京德皓所合伙人共72人，注册会计师296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65人。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0,109.58万元（经审计，下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2,890.8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8,700.69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129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北京德皓所具备与公司业务规模、行业特点相匹配的专业胜任能力和审计资源。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德皓所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为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具备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3.诚信记录

截至2026年7月31日，北京德皓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和行业惩戒0次。期间有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2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行政处罚3次、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除1次行政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行业惩戒外，其余均不在北京德皓所执业期间）。上述诚信记录事项不影响北京德皓所持续执业能力，亦未涉及本公司审计项目。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北京德皓所拟派出的2026年度审计项目团队成员如下：

项目合伙人：刘明学，2001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4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8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庞晓瑜，2021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8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7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

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郑志刚，2003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6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3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4家。

2.诚信记录

前述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等影响执业的情形。项目团队成员近三年诚信记录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郑志刚	2023年12月19日	行政监管措施	浙江证监局	因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被浙江证监局出具警示函

3.独立性

北京德皓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69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9万元。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费用水平与公司业务规模、审计复杂程度相匹配，不存在明显低于市场公允水平的情形。

本年度审计收费将根据2026年度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和市场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2026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69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9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北京德皓所在公司的2025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能够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循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北京德皓所具备为公司2026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并具备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情况

本次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1.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2.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35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6年9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珠海市香洲区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十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披露情况

1.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6日、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9:00-11:00，13:00-15: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香洲区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十八楼登记处，邮编：519015。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朱海花

联系电话：0756-3226342

传　　真：0756-3359588

电子邮箱：zhuhaihua@winbase-tank.com

5.会议费用：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92"，投票简称为"恒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14:30在千禧路5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现场出席董事6名；独立董事周建荣先生因工作安排冲突，委托独立董事汤颖梅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明良先生因出差，未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骆平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并以书面形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确保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6年8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规范公司内部运作，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公司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内部审计工作，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内部审计制度》（2026年8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投融资决策与管理，把控投融资方向和规模，拓展公司经营领域，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投融资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业务需求，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充分激发子公司经营活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主体信用状况良好、生产经营稳定、偿债能力较强，本次担保整体风险可控，被担保方未就本次担保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建荣	独立董事	工作冲突	汤颖梅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东南	股票代码	0022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明良	寿舒婷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5号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5号	
电话	0575-87380698	0575-87380005	
电子信箱	ddnzml@163.com	ddnsst@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5,811,945.79	636,658,955.06	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51,133.06	7,940,074.24	2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52,063.65	4,512,659.17	-1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145,382.95	-37,769,969.56	296.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2	0.0042	2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2	0.0042	2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29%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67,505,052.88	2,964,594,480.84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3,371,128.80	2,773,519,995.74	0.3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0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诸暨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91%	524,158,020	0	不适用	0
王洪海	境内自然人	0.97%	18,259,215	0	不适用	0
中国包装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7%	8,798,350	0	冻结	8,798,320
吴晓旗	境内自然人	0.34%	6,416,000	0	不适用	0
葛盎禄	境内自然人	0.34%	6,294,800	0	不适用	0
马凤兰	境内自然人	0.33%	6,193,700	0	不适用	0
王小平	境内自然人	0.26%	4,867,940	0	不适用	0
荣玫	境内自然人	0.26%	4,810,300	0	不适用	0
金勤富	境内自然人	0.25%	4,684,000	0	不适用	0
吴品健	境内自然人	0.23%	4,360,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洪海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400,038股。 2.股东葛盎禄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226,500股。 3.股东金勤富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684,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为保证授信的延续性，同时也为了更好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及子公司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2.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公司第一大股东诸暨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有关公司的股份公开征集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2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方式转让公司股份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开市起复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公开征集转让事宜尚未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骆　平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263　　股票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8月27日，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杭州大东南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如下：

二、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审议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大东南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8.06%	0	5,000	1.80%	否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0%。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步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上述授权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超过上述额度的担保，需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名称：杭州大东南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3年4月24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星光街1423号

4.法定代表人：赵永根

5.注册资本：87,892万元

6.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67,174,632.04	1,277,605,109.98
负债总额	240,863,839.11	358,463,879.22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240,808,283.59	248,416,657.04
净资产	926,310,792.93	919,141,230.76
资产负债率	20.64%	28.06%
项目	2025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9,896,133.54	376,630,931.24
利润总额	-31,976,316.76	-8,834,494.04
净利润	-24,349,330.47	-7,169,562.17

截至公告披露日，杭州大东南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质押、对外担保事项，不涉及未结案的法律诉讼、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已批准的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均在上述范围内约定，最终以相关主体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被担保方未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业务需求，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充分激发子公司经营活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该全资子公司提供本次担保。本次被担保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被担保方未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的累计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对子公司的累计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8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也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需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26-016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客观、公允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